

赣州市兴国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赣州市兴国生态环境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赣州市兴国生态环境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本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赣州市环境保护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二）受市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环境保护规划；组织拟定监督实施全县重点区域、重点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生态保护规划；组织编制全县环境功能区划。（三）负责应对突发环境事件处理的统筹协调。负责全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定量考核工作。（四）承担落实全县减排目标的责任。（五）协调、监督生态保护工作。（六）监督执行国家环境质量和污染物排放标准；制定全县地方性环境保护标准并组织实施；审核城市总体规划中的环境保护内容；组织编报全县环境质量报告书；发布全县环境状况公报；定期发布重点城市和县流域环境质量状况；参与编写全县可持续发展纲要。（七）组织实施环境保护科技发展、科学研究和技术示范工程、管理全县环境管理体系。（八）负责全县环境监测、环境统计、环境信息工作。（九）负责全县辐射环境、放射性废物的管理和污染防治工作。等等。

二、部门基本情况

赣州市兴国生态环境局设行政单位一个，下级两个副科

级下属事业单位（兴国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和兴国生态环境监测站）。

（1）赣州市兴国生态环境局行政编制 8 名。实有人数 3 人，退休人员 6 人。另外单位目前有临聘人员 11 人。

（2）赣州市兴国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为赣州市兴国生态环境局下属副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事业编制 31 名。实有人数 30 人。

（3）赣州市兴国生态环境监测站，为赣州市兴国生态环境局下属副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事业编制 15 名，实有人数 13 人。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0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2 家，具体包括：赣州市兴国生态环境局本级、赣州市兴国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和赣州市兴国生态环境监测站。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2267.8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2267.8 万元。较 2019 年 0 万元增加 2267.8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赣州市本级新增单位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571.06 万元，

占 25.2 %。 其他收入 1696.74 万元，占 74.8%。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支出总计 220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66.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201 万元，较 2019 年 2347 万元减少 146 万元，减少 6.6 %，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基本支出减少 26.9%）。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705 万元，占 32%；项目支出 1496 万元，占 68%。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元，决算数为 571.06 万元。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14.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年初数为 0 的原因是：本单位为赣州市本级新增单位。

（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从节能环保资金中列支。

（三）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556.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年初数为 0 的原因是：本单位为赣州市本级新增单位。

（四）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从节能环保资金中列支。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56.36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427 万元，较 19 年 412 万元增加 15 万元.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的增加。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85 万元，较 19 年 160 万元减少 75 万元。主要原因是：各项支出均有所减少。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06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0.6 万元，减少 91 %，主要原因是：遗属过世。

（四）本年无资本性支出，较 2019 年无变化。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年初数为 0 的原因是：本单位为赣州市本级新增单位)，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19 年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 0.1

万元，增长 1%，主要原因是垂改后，职能增加，对接工作增加。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20 批，累计接待 630 人次，主要为：江西省生态环境厅对新冠肺炎疫情下的生态环境监管进行帮扶、调研和督导，执法大练兵中异地交叉执法活动开展，江西省生态环境厅专家评审活动，乡镇工作对接等。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19 年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19 年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车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0 辆。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编制单位：赣州市兴国生态环境局

2020 年
度

指 标	行次	本年度	上年度	比上年增 减	增 减%	原 因
栏 次		1	2	3	4	5
一、年度收支情况（单位：元）	1	—	—	—	—	—
1.本年收入	2	22,677,682. 92		22,677,682. 9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	5,710,600.0 0		5,710,600.0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					
*事业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16,967,082. 92		16,967,082. 92		
2.本年支出	8	22,009,731. 15		22,009,731. 15		
其中：基本支出	9	7,053,501.9 5		7,053,501.9 5		
（1）人员经费	10	5,874,074.1 6		5,874,074.1 6		
（2）公用经费	11	1,179,427.7 9		1,179,427.7 9		
项目支出	12	14,956,229. 20		14,956,229. 20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1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4					
3.年末结转和结余	15	667,951.77		667,951.77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	146,959.80		146,959.8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7					
二、年末资产负债信息（单位：元）	18	—	—	—	—	—
1.货币资金	19	520,991.97		520,991.97		
2.财政应返还额度	20	667,951.77		667,951.77		
3.房屋	21					
4.车辆	22	266,649.60		266,649.60		
5.在建工程	23	1,293,000.0 0		1,293,000.0 0		
6.借款	24					
7.应缴财政款	25					

8.应付职工薪酬	26					
三、年末机构人员情况（单位：个、人）	27	—	—	—	—	—
1.独立编制机构数	28	3		3		
2.独立核算机构数	29	1		1		
3.年末实有人数	30	46		46		
在职人员	31	46		46		
其中：行政人员	32	3		3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33					
非参公事业人员	34	43		43		
离休人员	35					
退休人员	36					
4.年末其他人员数	37					
5.年末学生人数	38					
四、补充资料（单位：元）	39	—	—	—	—	—
1.固定资产情况	40	—	—	—	—	—
房屋面积（平方米）	41					
车辆数量（辆）	42	3		3		
2.“三公”经费支出	43	99,000.00		99,000.00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44	0.00		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5	0.00		0.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46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48	99,000.00		99,000.00		
3.培训费	49	11,682.00		11,682.00		
4.会议费	50	0.00		0.00		
5.机关运行经费	51	848,045.79		848,045.79		
6.年初预算数	52	—	—	—	—	—
本年收入合计	53	22,677,682.92		22,677,682.92		
本年支出合计	54	22,009,731.15		22,009,731.1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667,951.77		667,951.77		
7.调整预算数	56	—	—	—	—	—
本年收入合计	57	22,677,682.92		22,677,682.92		
本年支出合计	58	22,009,731.15		22,009,731.1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667,951.77		667,951.77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收支余、资产负债、机构人员等主要指标与上年数对比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各单位均需填报本表。

2.事业收入中含事业单位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3.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4.结转和结余包括单位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及其他资金结转和结余。

5.本表应作为部门决算填报说明第二部分的附件一并报送。

本部门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4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保持一致），较 2019 年 126 万元减少 42 万元，减少 33 %，主要原因是：减少办公费及设施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2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其他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A	B	C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兴国生态环境局		单位：台、量、套 公开10表
		2020年度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3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3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0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0年12月31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0年度所有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8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5%。

组织对“环境监测执法工作经费”、“县域生态环境监测服务费”、“第二次污普项目”等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资金都能按照相关法规及单位内部管理制度运行，实行国库统一集中支付，做到

专款专用，有效保证资金安全，自觉接受财政、审计等部门和社会监督，保证经费的透明、合理，绩效目标得以实现，绩效目标、群众满意度等级均为为“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总体综述：根据要求，我部门对2020年度环境监测执法工作经费等3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金额186万元。从自评结果来看，绩效目标群众满意度等级为“优”，通过满意度调查，项目实施满意度为“93%”，完成了绩效目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申报绩效目标不清晰，未将绩效目标明确化，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缺乏量化指标，难以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合理衡量，影响项目效率。

下一步改进措施：规范项目预算申报，清晰了解项目执行环节，根据项目情况设置合理可操作的项目绩效目标，使其量化、清晰、可衡量运用于预算申报、项目执行过程中及年终绩效评价中，进一步细化预算年度支出计划，为项目支出提供进度标尺，避免年末集中支付，以使环境监测执法经费在预算年度充分发挥其效率，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赣州市兴国生态环境局2020年环境监测执法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赣州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赣州市兴国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5	26.5	26.5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5	26.5	26.5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进一步提升环境监测、环境执法能力，加强我局生态环境监测、监管工作，为环境管理提供监测数据，助力我县生态环境质量保护、环境污染防治，有效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和生态环境。严格执法，确保环境安全，保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进一步提升环境监测、环境执法能力，加强我局生态环境监测、监管工作，为环境管理提供监测数据，助力我县生态环境质量保护、环境污染防治，有效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和生态环境。严格执法，确保环境安全，保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监管监测企业数	150	214	10	10	
			指标2：行政处罚案件数	20	3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监测差错率	≤2%	≤1%	5	5	
			指标2：信访投诉件调解率	≥95%	≥97%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是否按期完成项目建设	能完成	已完成	10	10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监测执法经费	≥20万元	≥26.5万元	10	10		
		指标2：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罚没收入	≥100万元	≥176.73万元	10	10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空气、饮用水安全	安全	安全	10	8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环境监测、监管能力	生态环境改善明	生态环境改善明	10	8		
		指标2：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1：提升县域环境空气质量水平	提升	提升	10	8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公众对环境质量的满意度	≥90%	≥93%	10	8		
		指标2：						
总分						100	92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评分标准：(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绩效目标群众满意度等级为“优”，通过满意度调查，项目实施满意度为“93%”，完成了绩效目标。

十、主要指标变动情况表：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各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